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HONG KONG FUTURES EXCHANGE LIMITED

(A wholly-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 通告 CIRCULAR

事項： 假期交易的準備測試安排及假期交易與指定產品延長 T 時段交易時間簡介會

查詢： HKATS (熱線<sup>1</sup>：2211-6360 電郵：[hkatssupport@hkex.com.hk](mailto:hkatssupport@hkex.com.hk))

本通告與 2021 年 11 月 12 日發出的通告 (編號：[MO/DT/242/21](#)) 及 2022 年 1 月 6 日發出的通告 (編號：[MO/DT/007/22](#)) 有關。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期交所」) 計劃待取得監管機構批准及市場準備就緒後，於 2022 年 4 月 15 日實施衍生產品假期交易以涵蓋復活節假期。MSCI 期貨及期權將會為第一批納入衍生產品假期交易的產品 (「H 產品」)，可於香港公眾假期進行交易<sup>2</sup> (「H 日」)。

實施衍生產品假期交易後，只有已確認系統及營運安排可以支援假期交易<sup>3</sup>的交易所參與者 (成為參與假期交易的交易所參與者 (「H 交易所參與者」)) 方可於營業日<sup>4</sup>及 H 日交易 H 產品。為免生疑問，若參與者未能於準備測試核實及確認其系統及相關運作或不欲成為 H 交易所參與者 (非假期交易的交易所參與者 (「NH 交易所參與者」))，有關交易所參與者需於衍生產品假期交易實施前三星期前就相關 H 產品平倉。實施衍生產品假期交易後，NH 交易所參與者將不能參與任何 H 產品的交易。為方便參考，衍生產品假期交易的營運模式，包括成為 H 或 NH EPs 的參與資格，已於附件列出<sup>5</sup>。

<sup>1</sup> 所有 HKATS 熱線之來電均會被錄音。有關本交易所的私隱政策聲明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hkex.com.hk/eng/global/privacy\\_policy.htm](http://www.hkex.com.hk/eng/global/privacy_policy.htm)

<sup>2</sup> 元旦新年假期除外

<sup>3</sup> 若期交所參與者打算成為 H 交易所參與者，其結算所參與者亦需要支援衍生產品假期交易 (需成為 H 結算參與者)

<sup>4</sup> 營業日指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以外的日子

<sup>5</sup> 更多詳情可參考有關衍生產品假期交易的[諮詢文件](#)及[諮詢總結](#)

為方便期交所參與者核實其系統及相關運作已準備就緒以繼續支援所有交易日（包括 H 日及營業日）交易 H 產品（以便確認成為 H 交易所參與者），準備測試將於 **2022 年 2 月 26 日** 進行。請於 2022 年 2 月 18 日前填交[網上表格](#)以登記參與準備測試。期交所參與者需於衍生產品假期交易實施前三星期前確認成為 H 交易所參與者。

## 市場教育

為配合交易所參與者及結算參與者就準備測試及實施衍生產品假期交易的進行準備工作，交易所將於 2022 年 1 月安排兩場網上簡介會以講解衍生產品假期交易，包括有關結算及風險管理報表的變更及準備測試詳情。

除衍生產品假期交易外，簡介會將包括關於指定期交所產品延長 T 時段交易時間的結算及風險管理報表的變更。指定期交所產品延長 T 時段交易時間<sup>6</sup>為期交所今年計劃堆出的項目之一（參考通告編號：[MO/DT/242/21](#)），待取得監管機構批准及市場準備就緒後，指定期交所產品延長 T 時段交易時間有機會於 2022 年第二季實施。

有興趣的交易所參與者及結算參與者請於 2022 年 1 月 21 日或之前於下方連結登記並提供不多於四名員工參與。確認信將發送予成功登記者。

日期	時間	形式	語言	登記連結
2022 年 1 月 25 日 (星期二)	4:30 p.m. – 6:00 p.m.	網上講座	英文	點擊 <a href="#">此處</a> 登記
2022 年 1 月 26 日 (星期三)	4:30 p.m. – 6:00 p.m.	網上講座	廣東話	點擊 <a href="#">此處</a> 登記

<sup>6</sup> 詳情可參照 2021 年 11 月 12 日發出的通告（編號：[MO/DT/242/21](#)）

此外，所有有關衍生產品假期交易的資料將適時於[交易所網站](#)公佈。

營運科  
交易部  
聯席主管  
何耀昌 謹啟

本通告為英文原文的中譯本。如本通告中文本的字義或詞義與英文原文有所出入，概以英文本為準。

本通告所載有關期貨交易的資料或對法律條文的解讀僅供一般信息性參考，有關資料不能取代根據閣下具體情況而提供的專業意見，並不構成期交所或香港交易所集團的法律或其他意見。在進行任何有關期交所合約的決定前，閣下應先諮詢獨立法律意見或其他專業意見。

## 衍生產品假期交易的營運模式

### 1. H 日(可進行交易及結算的香港公眾假期)

1.1. 所有星期一至五的香港公眾假期，元旦新年假期除外

### 2. H 產品(可於 H 日買賣及結算的非港元計價期貨及期權)

2.1. 於 2022 年 4 月 15 日開始納入假期交易的產品:

1. MSCI 亞洲除日本淨總回報指數期貨	23. MSCI 日本(日元)指數期貨
2. MSCI 澳洲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24. MSCI 日本淨總回報(日元)指數期貨
3. MSCI 中國 A50 互聯互通 (美元) 指數期貨	25. MSCI 日本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4. MSCI 中國 (美元) 指數期貨	26. MSCI 馬來西亞(美元)指數期貨
5. MSCI 中國淨總回報 (美元) 指數期貨	27. MSCI 馬來西亞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6. MSCI 中國自由(美元)指數期貨	28. MSCI 紐西蘭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7. MSCI 中國自由(美元)指數期權	29. MSCI 太平洋(日本除外)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8. MSCI 中國自由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30. MSCI 太平洋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9. MSCI 新興市場亞洲(中國除外)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31. MSCI 菲律賓(美元)指數期貨
10. MSCI 新興市場亞洲(韓國除外)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32. MSCI 菲律賓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11. MSCI 新興市場亞洲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33. MSCI 新加坡自由(新加坡元)指數期貨
12. MSCI 新興市場歐非中東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34. MSCI 新加坡自由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13. MSCI 新興市場(中國除外)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35. MSCI 新加坡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14. MSCI 新興市場(韓國除外)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36. MSCI 台灣(美元)指數期貨
15. MSCI 新興市場拉丁美洲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37. MSCI 台灣(美元)指數期權
16. MSCI 新興市場(美元)指數期貨	38. MSCI 台灣 25/50(美元)指數期貨
17. MSCI 新興市場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39. MSCI 台灣 25/50 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18. MSCI 香港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40. MSCI 台灣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19. MSCI 印度(美元)指數期貨	41. MSCI 泰國(美元)指數期貨
20. MSCI 印度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42. MSCI 泰國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21. MSCI 印尼(美元)指數期貨	43. MSCI 越南(美元)指數期貨
22. MSCI 印尼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44. MSCI 越南淨總回報(美元)指數期貨

### 3. 交易所參與者參與衍生產品假期交易的安排

3.1. 參與者可選擇是否參與假期交易。參與者應視乎其業務需要及其營運模式而決定成為參與假期交易的交易所參與者（「**H 交易所參與者**」）或不會參與假期交易的參與者（「**NH 交易所參與者**」）

3.2. **H 交易所參與者**: 若交易所參與者打算於所有交易日繼續支援 H 產品的交易，須符合以下要求:

3.2.1. **結算參與者的支援**: 由於結算參與者與期貨結算所須於 H 日就期交所上所有產品進行款項結算，若參與者有意成為 H 參與者，須確保其委任的結算參與者為 H 結算參與者。

3.2.2. **系統及營運上準備就緒**: 若交易所參與者打算成為 H 參與者，須成功通過測試以確認系統及營運安排可以支援假期交易。

3.3. **NH 參與者**: 若交易所參與者未能於準備測試核實及確認其系統及相關運作或不欲成為 H 交易所參與者，在實施衍生產品假期交易後，NH 交易所參與者將不能參與任何 H 產品的交易或結算，包括於營業日及需於準備測試後四個星期內就相關 H 產品平倉。詳情會適時公佈。

### 4. H 產品的半日交易安排

4.1. 所有 H 產品目前於聖誕節、新年及農曆新年前夕均不設午市交易及收市後的交易時段。

4.2. 於實施衍生產品假期交易後，H 產品於 4.1 所述日子的交易時段將延長至日間時段的正常收市時間結束為止。

4.3. 就 H 產品<sup>7</sup>而言，聖誕節前夕及農曆新年前夕將設有收市後交易時段，而在新年前夕將繼續不設收市後交易時段。

4.4. 為免生疑問，NH 產品將於 4.1 所述日子的收市時間將維持不變 (於 12 時 30 分結束)。

## 5. 於 H 日的交易安排

5.1. **交易安排:** 就 H 交易所參與者而言，H 日的交易安排與營業日相同。

5.2. **最後交易日安排:** 就第 2 點所列出的 H 產品而言，其最後交易日及結算日可為 H 日。

5.3. **H 日惡劣天氣安排:** 若於 H 日發生颱風、黑色雨及極端天氣情況的交易安排將跟從營業日同一安排。

## 6. H 日的結算及交收安排

6.1.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 (「期貨結算公司」) 的結算及交收服務時間表將跟從現時適用於營業日的時間表。

6.2. 就 H 結算參與者而言，交易後活動將適用於所有香港期貨交易所 (「期交所」) 產品；就不會參與假期交易的結算參與者 (「NH 結算參與者」) 而言，H 日不得進行交易後活動。

6.3. H 結算參與者將須履行所有於 H 日產生的款項責任 (包括港元及其他貨幣)。有關 H 日的抵押品管理安排，請參閱以下風險管理安排部分。NH 結算參與者於 H 日毋須履行任何期貨結算公司款項責任，而任何未支付的款項將於 H 日後的營業日 (「H+1 日」) 支付。

6.4. 期貨結算公司會於 H 日提供抵押品存入服務，但從結算銀行提取的服務將會暫停。

---

<sup>7</sup> 只包括於營業日有收市後交易時段的 H 產品

## 7. H 日的風險管理安排

- 7.1. **每日按市價計值及初始按金**：H 結算參與者於 H 日有關計算及追收所有期交所產品的變價調整、按金與額外按金機制將跟從現有適用於營業日的安排。NH 結算參與者於 H 日毋須支付任何變價調整、按金與額外按金。
- 7.2. **按金對銷**：所有產品之間的按金對銷安排會繼續適用於所有 H 日。
- 7.3. **強制追收即日變價調整與按金（「MMC」）**：期貨結算公司會將強制追收即日變價調整與按金安排擴展至每個交易日及所有期交所產品。
- 7.4. **假期按金**：對(i)所有 NH 產品及(ii)合資格與 NH 產品進行按金對銷的 H 產品採用假期按金。就 H 結算參與者而言，因回復正常按金率而產生的任何抵押品的盈餘可在 H + 1 日上午 9 時後提取。就 NH 結算參與者而言，因回復正常按金率而產生的任何抵押品的盈餘將在 H + 1 日計算 MMC 後（約上午 10 時）可提取。
- 7.5. **集中持倉量額外按金**：集中持倉量額外按金於 H 日的評估和觸發機制將與正常營業日的現行做法相同。H 結算參與者須於 H 日支付集中持倉量額外按金（如有）。為免引起疑問，我們在計算寬限期時不計算 H 日（同時適用於 H 結算參與者及 NH 結算參與者）。
- 7.6. **資本額釐定的持倉限額**：資本額釐定的持倉限額於 H 日的評估和觸發機制將與正常營業日的現行做法相同。H 結算參與者須於 H 日支付資本額釐定的持倉限額按金（如有）。為免引起疑問，我們在計算寬限期時不計算 H 日（同時適用於 H 結算參與者及 NH 結算參與者）。
- 7.7. **交收按金及變價調整的抵押品管理安排**：
- a. **按金**：
- 期貨結算公司將於 H 日暫停 50-50 抵押品規則，以讓 H 結算參與者就其港元及美元按金要求，可使用其他合資格抵押品（非現金抵押品可符合最多 50% 的要求），以於 H 日履行其按金責任。就離岸人民幣、新加坡元及日元的按金要求而言，現有抵押品規則將於 H 日繼續生效。

b. 變價調整:

(i) 僅屬香港公眾假期的H日

由於在沒有港元即時支付結算系統（「RTGS」）的情況下，香港公眾假期並無跨行轉賬，任何港元變價調整會於僅屬香港公眾假期的H日先以美元收取，然後H結算參與者須在H日後以港元支付餘款。至於其他結算貨幣的變價調整，包括美元、離岸人民幣、日元和新加坡元，則須於H日以相應結算貨幣支付，與香港營業日的安排一致。

(ii) 屬香港及美國共同假期的H日

於屬香港及美國共同假期的H日，若H結算參與者未能以港元/美元支付所有港元/美元變價調整，期貨結算公司會允許H結算參與者於香港及美國共同假期使用任何可接受的現金抵押品<sup>8</sup>支付港元/美元變價調整。H結算參與者須於香港及美國共同假期後的首個營業日以相應的結算貨幣支付款項，以取代於香港及美國共同假期期間以其他貨幣作為可接受的現金抵押品所支付的金額。為免生疑問，若香港及美國共同假期後一日仍為H日但非香港及美國共同假期，則僅屬香港公眾假期的H日的安排（即上述(i)的安排）將適用。至於其他結算貨幣的變價調整，包括離岸人民幣、日元和新加坡元，則須於H日以相應結算貨幣支付，與香港營業日的安排一致。

有關H結算參與者於H日期間支付港元及美元按金及變價調整的安排概述如下。

	按金	變價調整 <sup>9</sup>
<b>(i) 僅屬香港公眾假期的H日</b>		
港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先以港元抵押品支付，差額可以其他現金及非現金抵押品支付</li> <li>- 50-50 抵押品規則會放寬</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港元支付，任何餘額可於H日先以美元支付，待H+1日再以港元支付</li> </ul>

<sup>8</sup> 就非新加坡元計價合約而言，可用作一般抵押品的新加坡元限額（每名結算參與者2,500萬新加坡元）仍然適用，並將延伸至所有假期。

<sup>9</sup> 於H日，H結算參與者只需要在變價調整餘額超過100萬港元時，以其他現金抵押品支付該餘額



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先以美元抵押品支付，差額可以其他現金及非現金抵押品支付</li> <li>- 50-50 抵押品規則會放寬</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須以美元支付</li> </ul>
離岸人民幣、日元和新加坡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與香港營業日的安排相同</li> </ul>	
<b>(ii) 屬香港及美國共同假期的 H 日</b>		
港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與(i)的安排相同</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港元支付，若 H 結算參與者未能支付所有港元變價調整，餘額可於香港及美國共同假期先以其他現金抵押品支付<sup>4</sup>，待 H+1 日再以港元支付。</li> <li>- 若香港及美國共同假期的翌日為僅屬香港公眾假期的 H 日，則請跟從上述適用於 (i) 的同一安排。</li> </ul>
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與(i)的安排相同</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美元支付，若 H 結算參與者未能支付所有美元變價調整，餘額可於香港及美國共同假期先以其他現金抵押品支付<sup>4</sup>，待 H+1 日再以美元支付。</li> <li>- 若香港及美國共同假期的翌日為僅屬香港公眾假期的 H 日，則請跟從上述適用於 (i) 的同一安排。</li> </ul>
離岸人民幣、日元和新加坡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與香港營業日的安排相同</li> </ul>	

現時，當抵押品的貨幣與合約結算貨幣不同時，該非現金和現金抵押品的價值會進行扣減。在假期交易實施後，扣減率亦將適用於H日。

**7.8. 儲備基金:** 所有結算參與者毋須於H日支付期貨結算公司參與者額外供款。額外供款的結算期限仍設在向所有結算參與者發出通知後的首個香港營業日。

H結算參與者仍須於H日支付儲備基金額外按金（如有）。就NH結算參與者而言，於香港公眾假期前的香港營業日所計算的儲備基金額外按金須於H+1日支付。

**7.9. 違約安排:** 香港公眾假期期間的違約管理流程與營業日的流程類似。H結算參與者與NH結算參與者沒有獨立的儲備基金。如果涉及毋須支付假期按金的H產品，香港交易所會在香港公眾假期期間進行違約管理流程。如果涉及需要支付假期按金的H產品，H日期間的市場風險將會透過預先收取的按金得以緩解，因此香港交易所所有足夠的資源在H日後才進行平倉。儘管如此，香港交易所仍會視乎情況彈性於H日進行平倉。

## 8. H日的市場數據安排

8.1. 有關H產品的市場數據會於「香港交易所領航星」市場數據平台—衍生產品市場（「OMD-D」）發放。

8.2. 有關H產品的市場統計報告將會與營業日的刊發安排相同。

## 9. H日的大額未平倉合約申報安排

9.1. 交易所參與者為其本身或為任何客戶持有的H產品的未平倉合約持倉量超越申報水平，須於有關合約開倉或累計後的下一交易日，中午十二時或之前提交大额未平倉合約報告，並於該交易所參與者仍然持有超出規定申報水平的持倉期間須繼續提交大额未平倉合約報告。

## 10. 其他

**10.1. 固有客戶準則：**實施假期交易後，H 參與者應於 H 日向買賣 H 產品的客戶追收按金而買賣 H 產品的客戶亦應於 H 日進行有關按金的款項結算。此外，為履行《期交所規則》第 617(b)條所指定的固有客戶準則，固有客戶須能向交易所參與者證明其有貫徹履行按金責任。

於香港及美國共同假期期間，可能會有個別固有客戶因缺乏銀行支持而無法在規定的時間內完成向交易所參與者的資金轉賬補倉的情況。若固有客戶能以文件證據向交易所參與者證明 (i) 其於銀行的資金足以支付按金，(ii) 其已向銀行發出資金轉移指示，只因上述理由正在等待完成，及 (iii) 上述(ii)的資金轉賬於緊接美國銀行假期後的 H 產品交易日便會完成，則就交易所參與者按《期交所規則》第 617(b)條進行的評估而言，該次尚未正式完成的追收按金會被考慮而不會被視為未履行。

## MSCI 免責聲明

合約並非由 MSCI Inc. (「MSCI」)、其聯屬公司又或任何其他參與或涉及製作或編制任何指數的人士保薦、認可、出售或推廣。MSCI、其聯屬公司又或任何其他參與或涉及製作或任何指數的人士概無就合約對任何人士或實體而言的合法性或合適性作出推介。MSCI、其聯屬公司及任何其他參與或涉及製作或編制 MSCI 指數的人士均不保證 MSCI 指數或當中數據的原創性、準確性及/或完整性。MSCI、其聯屬公司又或任何其他參與或涉及製作或編制 MSCI 指數的人士概不作任何明示或隱含的保證，並更明確聲明，對於合約、MSCI 指數或當中任何數據有否能進行商售或有否適合個別目的或用途一概不作任何保證。在不限制上述條文的前提下，MSCI、其聯屬公司及任何其他參與或涉及製作或編制 MSCI 指數的人士，對任何直接、特殊、懲罰性、間接或相應而生的損害（包括利潤損失）概不負責，即使已獲告知可能會因任何期貨或期權合約的關係又或因計算或發布 MSCI 指數上的任何錯誤或延遲而引致此等損害、索償、損失或開支。MSCI、其聯屬公司又或任何其他參與或涉及製作或編制 MSCI 指數的人士在釐定、組成或計算 MSCI 指數時概無責任考慮合約的發行人、合約的擁有者或期交所的需要。MSCI、其聯屬公司又或任何其他參與或涉及製作或編制 MSCI 指數的人士概不負責亦無參與釐定所發行合約的時間、定價或數量，也概不負責亦無參與釐定或計算任何合約兌現現金的任何公式。